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鲤政办〔2020〕73号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鲤城区青少年足球发展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

《鲤城区青少年足球发展计划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第44次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鲤城区青少年足球发展计划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体育总局关于青少年足球事业发展的有关工作部署，全面落实《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中国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关于加强青少年足球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全面加强青少年足球工作，提高青少年足球运动水平，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遵循体育人才培养和足球运动发展规律，充分发挥足球运动育人功能，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推动我区青少年足球运动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改革创新。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整体设计，强化政策、标准和项目引导，在足球人才成长、赛制赛纪、质量监测和特色学校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创新机制，突破难题，增强青少年足球发展活力。

(二)坚持问题导向。树立科学发展理念，破解师资、场地、器材等发展难题，转变发展方式，加强基础条件和基础工程建设，在足球普及、教学训练等方面持久用力、久久为功，促进青少年足球健康发展。

(三)坚持统筹协调。以政府为主导、学校为主体，鼓励社会参与，统筹足球教学、训练与竞赛活动，加强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完善支持政策，整合多种资源，形成全面推进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的合力。

(四)坚持因地制宜。立足当前实际，着眼长远发展，充分利用现有基础，用好用活各项资源，不断创造良好条件，开展形式多样的校园足球活动，形成鲤城区别具特色的青少年足球发展模式。

三、工作目标

至 2025 年，基本建成符合人才成长规律、青少年广泛参与、体制机制充满活力、基础条件保障有力、文化氛围蓬勃向上并形成一定产业链基础的鲤城区青少年足球发展体系。

(一)普及程度大幅提升。全区普遍开展足球运动，青少年广泛参与足球活动，足球人口显著增加，青少年身体素质、技术能力和意志品质明显提高，形成有利于大批品学兼优的青少年足球人才脱颖而出的培养体系。支持建设 26 所校园足球特色学校（2025 年达到 50 所）。

(二)教学改革更加深入。逐步形成内容丰富、多科参与、形式多样、因材施教的青少年足球教学体系，课程设置、教学标准、教材教法和教学资源等教学要素更加衔接配套，校园足球教学质量明显提升。

(三)竞赛体系更加完善。形成赛事丰富、赛制稳定和赛纪

严明的市、区、校纵横贯通、衔接有序的初中、小学、幼儿园“三层三级”青少年足球竞赛体系，球队建设、课余训练、赛事运动等更加规范高效，校园足球运动水平逐步提高。

(四) 条件保障更加有力。师资配备补充、培养培训、评价机制和激励措施等更加多样有效；鼓励青少年练习足球的综合评价体系更加健全；场地设施和运动安全管理更加完善；政府资金和社会资本投入更加多元，形成青少年足球持续发展保障体系。

四、工作措施

(一) 加强硬件保障水平

1. 依托足球特色学校建设，完善足球场地和器材配备，在现有 26 所足球特色学校基础上，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建设具有高质量的标准足球场。积极向上级体育部门申请体彩公益金扶持建设笼式足球场。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和运营校园足球场地设施，提供专业化服务。（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文旅局）

2. 盘活公益性建设用地资源，推动江南公园等闲置足球场地建设和发展；健全完善社会足球场资源共享机制，为青少年参与足球活动提供基础保障；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加强学校周边社会体育场馆的使用率，优先保障学生体育锻炼需要，在固定时段免费向学生开放和在校外时段对学生优惠开放。（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发改局、住建局、城管局、文旅局、教育局）

3. 加快建设海丝国际青少年足球交流中心，涵盖青少年国际和国内赛事创建和运营、足球人才队伍建设、青少年足球培训、

青少年竞赛体系构建、足球交流与合作、足球经纪和体育产业等功能；开发设计足球交流中心 IP 形象与标识（logo）。（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发改局、住建局、文旅局、文旅集团）

（二）提升软件服务质量

1. 加强足球师资队伍建设。聘请专家团队定期到海丝国际青少年足球交流中心授课、指导；加强对青少年足球教练员的系统化、常态化培训，定期举办校园足球社会体育指导员专项培训班，选派优秀足球教练员进校指导训练，充实校园足球力量。（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文旅局、文旅集团）

2. 确保持续稳定经费投入。积极调动企业、侨胞、乡贤等社会力量出资成立足球发展基金会，建立健全足球运动员资助、培养、奖励机制；探索建立政府支持、社会各界广泛参与、产业逐步完善的经费投入机制；鼓励体育、教育部门加大经费投入，在安排本级部门预算经费时，对青少年足球发展给予倾斜。鼓励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主办、承办或协办单位、参赛学校通过多种方式争取社会各界支持与赞助。（责任单位：区政府办、财政局、教育局、文旅局）

3. 完善安全防范和保险工作。建立和完善足球活动意外伤害保险制度，制定足球联赛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应急预案；积极探索地方财政给予补贴购买学生体育运动伤害险的办法；建立意外伤害处理协商调解机制，提升校园足球安全保障水平。（责任单位：区发改局、财政局、教育局、文旅局）

(三) 打造足球发展平台

1. 健全完善训练和联赛体系。积极组织开展校园足球日常、课余训练，建立校园足球基本技能比赛和幼儿园、小学、初中校园足球三级联赛体系，通过区级联赛开展促进校级联赛的开展。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文旅局）

2. 选优配强足球队伍。通过联赛选拔优秀足球运动员，组成区级青少年足球队，采用“区队校办”训练方式，提升专项训练水平，实施“进出”竞争机制，积极组织优秀球员参加省、市级选拔赛。（责任单位：区教育局、文旅局）

3. 依托海丝国际青少年足球交流中心，做好与国际、省市间青少年足球比赛的衔接，举办青少年足球交流赛，强化与其他国家、城市间的体育文化交流，推动海丝文化、足球文化传承与发展。（责任单位：区外事办、文旅局、文旅集团）

(四) 高质量发展足球产业

1. 加大足球产业扶持力度。强化政策保障，通过举办各级各类青少年足球活动赛事，策划招商引资活动，为体育产业企业搭建展示企业形象、宣传企业产品和文化的良好平台，进一步推动体育周边产品制造业发展和输出，健全完善全区体育休闲品牌及大泉州体育品牌产业链、供应链。（责任单位：区文旅局、招商办、文旅集团）

2. 开拓体育产业新领域。在立足地方特色的基础上，充分开发足球和旅游资源，成立体育平台服务公司，推出专项体育旅

游产品，加强足球产业有形产品和无形服务产品的开发力度，不断丰富足球产业的内涵和外延。（责任单位：区文旅局、文旅集团）

3. 优化体育产业供地。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统筹考虑体育用地布局，在安排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时，加大对足球等体育产业新增建设用地的支持力度。鼓励利用既有设施改造及城市公益性建设用地兴办、发展足球等体育产业。（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城管局、文旅局、文旅集团）

五、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鲤城区青少年足球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区文旅局，负责统筹规划、宏观指导和综合管理，提供技术指导和行业支持及相关服务，做好竞赛、培训和足球人才培养等工作；统筹场地设施规划与实施，为学校和公共足球设施建设、社会资本投资建设足球设施等提供政策支持。

（二）抓好政策落实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青少年足球发展相关文件精神，切实增强抓落实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持常抓不懈，确保有关青少年足球发展的文件政策政令畅通，执行有力。

（三）强化监督检查

建立工作评价机制，定期开展跟踪分析、监督检查，适时开展方案执行及应用效益第三方评估，及时研究解决方案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向全区推广有益经验和典型做法。

